臺中高工110年書記(綜合行政職系)甄選報名表 編號：

姓　　名		出生年月日		性別		請黏貼最近1年內2吋半身正面照片
身分證字號		e-mail				
連 絡 電 話	手機： (O)：　　(H)：					
地　　址	郵遞區號：					
緊急通知人（姓名）		關係		行動電話		

考試院考試及格證書（年度、科別）					
最 高 學 歷	畢業學校(並請填明系科組別)：				
現　　職	機關名稱	職 稱	銓審職系	銓審職等	現職派令暨銓審函文號
經　　歷（扣除現職，最近3筆）	機關名稱	職 稱	銓審職系	銓審職等	任職起迄時間
最近5年考績（依年度填寫分數）	105年	106年	107年	108年	109年
	分	分	分	分	分
最近5年獎懲（依年度填寫分數）	105年	106年	107年	108年	109年
	功　次 嘉獎　次	功　次 嘉獎　次	功　次 嘉獎　次	功　次 嘉獎　次	功　次 嘉獎　次
身心障礙證明	障礙類別：　　障礙等級：				
原住民族身分（無則免填）	族別：				

專 長 證 照（無則免填）	類別	登記日期	證書字號

請簡述重要經歷或近2年工作績效說明及目前辦理業務內容。(必填)
一、重要經歷或近2年工作績效說明: 二、目前辦理業務內容:

一、本人係未具雙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(大陸地區人民需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10年)、無特考特用限制調任、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至28條各款情事之一者，公務人員陞遷法第12條情事、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者，且無性侵害、性騷擾及性霸凌等犯罪紀錄及行為者。

二、報名時所上傳(人總處事求人系統)之證明文件經辦理甄選學校審核若有缺漏或不齊情事，致不符甄選資格不得參加甄試，絕無異議。

三、□是□否　是否有配偶或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在本校服務，姓名:_____

四、本人已詳閱簡章相關資料，以上所填資料及切結事項如有不實，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。

報考人:(親筆簽名)_____ 中 華 民 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※請將本報名表掃描檔(需簽章)及電子檔(odt 或 word 檔)於110年11月19日(星期五)報名截止前，傳送至 pemis@tcivs.tc.edu.tw。主旨註明"姓名-應徵書記(綜合行政職系)報名表"。

身分證正面	身分證反面

人事室初審：　　人事室複審：